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0284 证券简称:浦东建设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葛培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朱音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范素霞

公司负责人葛培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范素霞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3,500,957,204.18	13,169,406,055.64	2.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286,887,735.09	2,901,215,624.92	47.7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3,570,000.76	-307,542,057.00	-44.23
自行添加时期数财务数据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0,835,294.89	389,471,061.71	56.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288,524.30	148,918,697.38	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8,779,020.16	123,756,609.26	20.2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2	5.64	减少1.6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67	0.2292	7.6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67	0.2292	7.6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290	0.1905	20.2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4	4.69	减少0.95个百分点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64,601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90	144,813,151	32,000,000	无
兴业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9	31,100,000	31,100,000	未知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22	29,275,200	0	无
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1	26,400,000	26,400,000	未知
长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	24,800,000	24,800,000	未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1	24,300,000	24,300,000	未知
上海星河数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9	20,000,000	20,000,000	未知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18,100,000	18,100,000	未知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18,100,000	18,100,000	未知
上海张桥经济发展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1	13,924,603	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12,813,151	人民币普通股112,813,151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	29,275,200	人民币普通股29,275,200
上海张桥经济发展总公司	13,924,603	人民币普通股13,924,603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10,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增强15号	9,164,041	人民币普通股9,164,041
昆明盈鑫肆贰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310,800	人民币普通股5,310,8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08融新51号	5,286,071	人民币普通股5,286,071
昆明盈鑫叁叁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641,101	人民币普通股4,641,101
昆明盈鑫柒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4,440,740	人民币普通股4,440,740
上海同济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4,156,273	人民币普通股4,156,27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浦东投资经营有限公司是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13年1-9月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大幅变动情况及原因（单位:元）

项目	与上期比较的增(+)减(-)额	与上期比较的增(+)减(-)幅度%	增减变动原因
货币资金	1,160,740,209.20	203.00%	本期本公司收到募集资金1,341,701,230.00元
应收利息	-27,299,982.58	-40.87%	本公司投资建设的BT项目唐黄路和航城路项目上年计提的利息本年已全部收回
其他应收款	13,842,182.62	53.99%	本期新增保证金等款项
存货	152,384,816.31	31.95%	本期建设中未结算的工程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8,601,973.4	34.22%	本期确认可抵扣亏损导致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短期借款	483,000,000.00	87.82%	本期借款增加
应付票据	-796,358.00	-59.15%	兑付了上年开具本年到期的应付票据
应付职工薪酬	-2,806,567.04	-80.67%	本期末未支付的工资小于上期末未支付的工资
应交税费	-133,661,287.46	-51.69%	本期缴纳上期计提的所得税
应付利息	150,401,011.57	333.80%	本期计提利息增加
其他应付款	5,581,165.49	35.68%	收到保证金增加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0,310,380.5	-71.47%	兑付了2010年8月10日发行的中期票据7亿元；资产支持票据2亿元2014年8月到期转为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372,667,215.08	-76.68%	本期兑付了2012年8月发行的短期融资券3亿元和资产支持票据1.8亿元；本期递延收益增加
实收资本(或股本)	194,800,000.00	39.10%	公司于2013年2月4日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9,480万股，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304.00万元，折合69,304.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元)。
资本公积	1,138,697,825.89	91.33%	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9,480万股，发行价格为7.1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385,028,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的净额为人民币1,341,701,230.00元
营业收入	221,364,233.18	56.84%	本期项目管理收入及建筑施工收入增加
营业成本	153,034,253.60	46.68%	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91,248.19	30.24%	随收入增加而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6,485,745.93	-69.96%	本期末应收款项余额减少，计提的坏账准备也相应地减少
营业外收入	-14,619,379.12	-42.44%	上期出售钱江大厦办公楼产生收益20,435,832.97元
营业外支出	843,949.40	825.30%	赔偿支出增加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拟进行重大资产重组，经过前期一系列准备工作，公司于2013年8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浦东路桥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预案》及相关议案。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预案及其他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有关的公告均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时报》。目前，公司已与交易对方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重大资产购买的框架协议。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相关资产的审计、评估和盈利预测等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在履行必要的审批及沟通程序后，将再次召开董事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事项。@2、报告期内，公司中标诸暨市31省道王家湖至五泄段改建工程（BT），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投资设立31省道诸暨项目公司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诸暨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作为31省道王家湖至五泄段改建工程（BT）的项目公司，并由该子公司根据招标文件中确定的条件与回购方签署回购协议。目前该子公司注册成立工作已经完成，并纳入公司会计报表合并范围。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浦发集团不对上市公司与浦发财务公司之间的存贷款等金融业务决策进行干预；浦发集团将继续充分尊重上市公司的经营自主权，不干预上市公司的日常经营运作。	承诺时间2012年6月29日，不限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1、浦发集团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在现有业务以外新增与上市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2、如浦发集团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有竞争，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上市公司；3、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进行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活动。如因违反本承诺而致使上市公司及/或其下属企业遭受损失，浦发集团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承诺时间2013年8月27日，不限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减少及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的承诺：浦发集团不谋求上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不谋求与上市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杜绝非法占用上市公司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上市公司违规向浦发集团及所控制的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如确需与上市公司发生不可避免的关联交易，保证：1、督促上市公司依法签署书面协议并履行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浦发集团将严格按照规定履行关联董事及关联股东的回避表决义务；2、遵循平等互利、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合理的交易原则，按政府定价、政府指导价、市场价格或协议价格等公允定价方式与上市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行为；3、督促上市公司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程序。	承诺时间2013年8月27日，不限期	否	是
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承诺	上海浦东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保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保证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机构独立、业务独立。	承诺时间2013年8月27日，不限期	否	是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513、200513 证券简称:丽珠集团、丽 珠B 公告编号:2013-55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保国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安宁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司燕霞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508,786,889.25	5,633,753,961.14	15.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237,077,032.09	3,008,015,808.63	7.6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1,097,691.06	4.60%	3,233,359,513.46	11.1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19,424,573.63	3.91%	378,734,988.27	10.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13,996,740.15	2.77%	362,377,911.49	1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52,630,802.56	-33.3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	2.56%	1.28	10.3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	2.56%	1.28	10.3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76%	减少0.17个百分点	12.03%	增加0.10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3,171.1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8,172,403.9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788,681.11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50,343.30	
减:所得税影响额	5,621,453.2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122,364.99	
合计	16,357,076.7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7,940(其中B股股东6,038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21%	77,510,167			
TOP SINO INDUSTRIES LIMITED SHENZHEN A/C	境外法人	17.13%	50,660,052	50,660,052		
GAOLING FUND,L.P.	境外法人	3.64%	10,767,777	10,767,777		
第一上海证券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53%	10,444,157	10,106,560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96%	8,748,287			
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	国有法人	2.05%	6,059,428	6,059,428	质押及冻结	6,059,428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9%	5,892,943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6%	5,500,000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5%	5,464,32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3%	5,40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7,510,167	人民币普通股	77,510,167
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	8,748,287	人民币普通股	8,748,287
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	5,892,943	人民币普通股	5,892,943
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
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5,464,326	人民币普通股	5,464,326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4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0
中国农业银行－鹏华动力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800,000
中国工商银行－嘉实策略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96,891	人民币普通股	3,796,891
哥伦比亚大学	3,317,433	人民币普通股	3,317,433
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78,296	人民币普通股	2,878,29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①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健康元”)、广州市保科力贸易公司(以下简称“保科力”)及珠海市丽士投资有限公司三方于2004年1月2日签订《股权转让、托管及质押协议》，健康元与保科力签订《股权转让暨托管协议》和《股权质押协议》，保科力将其持有的本公司原境内法人股6,059,428股直接转让、托管及质押给健康元；②上述TOP SINO INDUSTRIES LIMITED SHENZHEN A/C及深圳市海滨制药有限公司均为健康元直接及间接拥有100%权益的控股子公司；③中国工商银行－博时精选股票证券投资基金和交通银行－博时新兴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④中国农业银行－长城安心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中国建设银行－长城消费增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为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TOP SINO INDUSTRIES LIMITED SHENZHEN A/C为天诚实业有限公司英文名称。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资产负债表类	2013年9月30日	2012年12月31日	变动增减(%)	变动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64,160.31	59,319,616.94	-84.55%	主要系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所致。
应收票据	181,942,920.98	112,482,782.18	61.75%	主要系以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1,636,265,970.55	1,028,769,050.48	59.05%	主要系宁夏丽珠工业园项目及丽珠制药厂新厂迁建项目等投入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372,798,618.20	283,581,118.89	31.46%	主要系采用票据方式与供应商结算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55,414,624.94	37,950,040.42	46.02%	主要系预收的销售货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	400,000,000.00	-100.00%	主要系偿还到期的短期融资券4亿元所致。
长期借款	149,900,000.00	700,000.00	21314.29%	主要系为满足公司工程建设、技改等项目资金需求而增加长期融资所致。
应付债券	400,000,000.00	–		主要系发行了4亿元中期票据所致。
损益类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528,802.13	4,800,246.93	-173.51%	主要系报告期持有的证券投资同比减少，以及期末持有的股票市值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3,810,605.58	1,668,506.76	128.38%	主要系联营企业业绩改善，权益法核算投资收益增加所致。
营业外收入	30,631,134.10	15,945,423.03	92.10%	主要系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现金流量表类	2013年1-9月	2012年1-9月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7,951,785.53	193,038,701.95	-33.72%	主要系本期收到政府补助收入同比减少所致。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6,725,339.60	1,979,144.92	2260.89%	主要系出售部分交易性金融资产收到现金增加所致。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3,808.00	315,123.60	-51.19%	主要系本期处置资产同比减少所致。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60,000.00	–		主要系收到银行解付的信用证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投资支付的现金	–	75,766,298.43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集团收购股权的款项，而本期未发生所致。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400,000.00	–		主要系本期支付信用证保证金及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所致。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000,000.00	–		主要系本期收到股东增资款所致。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90,630,519.37	502,257,886.64	77.33%	主要系银行贷款同比增加所致。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3,250,000.00	-100.00%	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港币贷款质押资金的解付，而本年年末发生所致。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92,072,044.60	620,250,531.16	59.95%	主要系偿还银行贷款同比增加所致。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1,600,000.00	-100.00%	上期发行债券支付手续费，本期未发生。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3年1月30日，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	2013年1月31日	披露文件：《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3-06)、《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方案》等文件；披露网站：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

上述事项进展情况说明如下：

1、2013年2月20日，本公司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的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2013年4月15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下发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通知书》(130242号)；

3、2013年6月3日，公司向香港联交所提交了关于本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A1申请表(A1 Submission)，并于2013年6月6日正式获得香港联交所下发的受理函；

4、2013年9月29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对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申请的《关于核准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到香港交易所主板上市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248号)，核准本公司将现有的111,993,354股境内上市外资股转为境外上市外资股并到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等事项；

本公司的境内上市外资股转换上市地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尚需通过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的上市聆讯，能否获得香港联交所的最终批准仍存在不确定性。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健康元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在办理有限售条件股份解除销售时发表以下承诺：1、健康元转让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时，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2008]15号公告)相关规定。2、健康元计划未来通过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出售所持丽珠集团解除限售流通股，并于第一笔减持起六个月内减持数量达到5%以上的，健康元将于第一次减持前两个交易日内通过丽珠集团对外披露出售提示性公告。	2008年12月17日	长期	视情况履行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健康元下属全资子公司天诚实业有限公司在2012年1月9日至2013年1月8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争方式增持公司B股，在实施完成后发表以下承诺：本次增持完成后，所增持的股份锁定期为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6个月。	2013年1月8日	6个月	履行完毕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	天诚实业有限公司在本公司计划实施B转H项目时，签署了如下内容承诺函：在丽珠集团安排的第三方就本次丽珠集团B转H事宜向本公司提供现金选择权的情形下，就本公司目前所持有丽珠集团50,660,052股B股股份，本公司同意放弃行使该等现金选择权，并且同意继续持有并保留该等股份至其按照本次方案变更为H股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及挂牌交易，且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至本次方案实施完成之日，本公司不会购买或出售丽珠集团的股份(包括A股和B股)。	2013年1月25日	公司B转H方案实施完成之日止。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步计划	不适用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股票	00135	昆仑能源	4,267,542.24	1,000,000		1,000,000		8,594,710.80	-2,338,637.9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市场购入
基金	206001	鹏华基金	150,000.00	619,573		619,573		569,449.51	52,16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	市场购入
合计			4,417,542.24	1,619,573	--	1,619,573	--	9,164,160.31	-2,286,469.87	--	--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初始投资金额(元)	占该公司股权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	报告期所有者权益变动(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601328	交通银行	2,450,179.00	0.0025%	6,528,212.70	–	349,183.4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参股
000963	华东医药	39,851.86	0.0211%	4,019,440.10	–	370,813.95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参股
合计		2,490,030.86		10,547,652.80	–	719,997.42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3年7月4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经营情况和B转H进展，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3年7月23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情况，公司予以解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3年8月12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详情，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3年8月29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2013年上半年度经营情况和B转H进展，公司予以详细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2013年9月17日	公司办公室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B转H项目实施进展，公司据实回答，未提供任何文本资料。

丽珠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朱保国

2013年10月28日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141 证券简称:蓉胜超微 公告编号:2013-028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诸建中、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建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郝艳芳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73,396,501.90	665,175,365.83	1.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15,791,459.81	308,642,199.06	2.32%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266,733,215.18	9.24%	750,756,556.66	10.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5,294,433.04	241.23%	7,150,040.87	1,984.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1,682.05	-84.32%	1,097,443.91	113.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9,452,452.76	59.4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242.35%	0.0393	1,968.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91	242.35%	0.0393	1,968.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	1.18%	2.29%	2.1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574.5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42,855.74	政府补贴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0,140.00	远期结售汇无效套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049,051.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71,345.5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529.98	
合计	6,052,596.9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5,33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92%	38,045,840	0		
亿涛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61%	19,304,000	0		
冠策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3%	18,416,160	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国有法人	2.5%	4,547,200	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泉州<2007-12号>资金信托	其他	0.73%	1,325,935	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1,220,000	0		
山东省国际信托公司－三能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0.54%	984,241	0		
王金荣	境内自然人	0.44%	800,000	0		
林涛	境内自然人	0.42%	770,000	0		
肖峻	境内自然人	0.4%	730,2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	38,045,840	人民币普通股	38,045,840
亿涛国际有限公司	19,304,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04,000
冠策实业有限公司	18,416,160	人民币普通股	18,416,160
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转持二户	4,547,200	人民币普通股	4,547,200
兴业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兴业泉州<2007-12号>资金信托	1,325,935	人民币普通股	1,325,935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	1,22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220,000
山东省国际信托公司－三能1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84,241	人民币普通股	984,241
王金荣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林涛	7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70,000
肖峻	730,200	人民币普通股	730,2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诸建中先生持有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99%股权；金美蓉女士持有香港冠策实业有限公司80%股权，金美蓉女士为诸建中先生妻子；秦勇先生持有香港亿涛国际有限公司45%股权，秦勇先生为诸建中先生妹夫。上述三公司存在一致行动的可能。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公司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2013年6月17日，公司第一大股东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通过“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约定购回期限为一年。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截至本报告期期末持有本公司股份3,804.58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0.92%；招商证券因本次约定式购回交易而持有本公司股份，持股账户为“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约定购回专用账户”，截至本报告期末持股数量1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7%。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 资产负债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科目	变动幅度比例	原因
货币资金	-22%	三季度末存款减少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97%	上期子公司嘉兴蓉胜利用闲置资金购买金融产品
预付款项	490%	本期铜采用点价(即时价)方式的采购保证金增加
其他应收款	609%	本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增加
应付票据	214%	本期新增远期信用证所致
预收款项	-55%	本期预收货款减少
应付职工薪酬	-83%	期初应付而未付的职工薪酬在本年支付
应交税费	-119%	本期增值税留抵数额增加
应付利息	-44%	应付而未付的利息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35%	本期预提费用减少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	待验收的政府补贴减少所致
(二) 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科目	变动幅度比例	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25%	本期缴纳流转税减少，导致营业税金及附加减少
销售费用	38%	因销量增加，运费、包装费等变动费用随之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94%	应收款增加，计提坏帐准备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	8035%	新增远期结售汇业务增加了投资收益
营业外收入	-47%	本期主要收入来源于股东方上缴的股份减持收入，去年同期收入来源于子公司嘉兴蓉胜因整体搬迁而产生的收益
营业外支出	-78%	去年同期子公司嘉兴蓉胜搬迁过程中，因固定资产处置损失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2%	本年盈利总额提高所致
(三) 现金流量表项目增减变动分析		
科目	变动幅度比例	原因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1%	本期收到出口退税还款增加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	本期收到股东上缴股份减持收入款518万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77%	本期出售理财产品收益增加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9%	去年同期为嘉兴处理厂房搬迁收到的政府搬迁费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	减少投资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9%	汇率下降减少现金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	到期的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款收回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	减少银行借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因减持股票违规的原因，承诺将其减持所得10%的资金(约518万元)上缴给本公司，该笔款项已于报告期内到账。	2013年09月30日	《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违规情况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蓉胜(香港)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港币10,000元；蓉胜(香港)有限公司于本报告期内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013年07月28日	《关于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报告期内，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上海蓉浦电线电缆有限公司原股东钱江先生5%的股权；收购后，公司持有该子公司股权比例增至80%。	——	——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亿涛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冠策实业有限公司	自2013年7月11日起，十二个月内不再减少其在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	2013年07月11日	12个月	履行中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香港)亿涛国际有限公司、(香港)冠策实业有限公司	上缴减持股份所得10%的资金(约518万元)给本公司，归全体股东所有	2013年09月29日	无	已履行
	珠海市科见投资有限公司	如有需要，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中的业务开展提供必要的资金资助。	2013年09月29日	无	履行中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无。				

四、对2013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96.89%	至	202.91%
201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650	至	1,000
201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30.13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本年度销售量与去年比有一定程度的恢复，但作为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的铜价波动存在着不可控之风险，若铜价下跌，库存的铜材及产成品须大幅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故公司年度业绩预告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注：公司2012年度基本每股收益为0.0182元/股）		

五、证券投资情况

证券品种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最初投资成本(元)	期初持股数量(股)	期初持股比例(%)	期末持股数量(股)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账面值(元)	报告期损益(元)	会计核算科目	股份来源
合计			0.00	0	--	0	--	0.00	0.00	--	--
证券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											
证券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蓉胜超微线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诸建中

2013年10月28日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601789 证券简称:宁波建工

一、 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姓名	徐文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姓名	杨威杨
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姓名	吴永祥

公司负责人徐文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威杨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吴永祥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中的财务报表未经审计。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208,280,648.04	7,722,204,595.13	6.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980,967,591.28	1,724,997,379.27	14.84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0,030,542.64	-58,070,546.10	不适用
	年初至报告期末（1-9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8,857,146,414.61	6,469,195,437.65	36.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1,585,659.19	80,307,135.66	7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37,443,216.25	76,275,174.18	80.1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65	6.50	增加1.15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88	0.2004	49.1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988	0.2004	49.10

2.2 截至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15,67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4	190,528,000	190,528,000	质押130,520,000
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6.14	29,952,357	29,952,357	无
王一丁	境内自然人	4.27	20,832,000	20,832,000	无
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0,000,000	10,000,000	无
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0,000,000	10,000,000	无
何明德	境内自然人	2.05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10,000,000
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5	10,000,000	10,000,000	质押10,000,000
汇添富基金公司－工行－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72	8,400,000	8,400,000	无
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5,592,615	5,592,615	无
鲍林春	境内自然人	1.02	5,000,000	5,000,000	无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胡建明	1,110,525	人民币普通股1,110,525
洪金汉	1,086,700	人民币普通股1,086,700
蔡文华	1,074,259	人民币普通股1,074,259
王大彩	1,062,853	人民币普通股1,062,853
张鹏	1,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1,000,000
王雅洁	987,338	人民币普通股987,338
方伟	600,014	人民币普通股600,014
刘泽昌	517,900	人民币普通股517,900
郝国龙	496,200	人民币普通股496,200
廖良芳	479,803	人民币普通股479,803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股东。鲍林春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王一丁为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与徐文卫、潘信强、翁海勇、陈建国、陈贤华、鲍林春、乌家瑜等公司实际控制人签署有一致行动《补充协议书》。根据该约定王一丁承诺，其所持股份在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之表决权自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自动委托徐文卫等一致行动《协议书》签署方过半数推选的代表(代表应为协议一方)行使。	

三、 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增减变动(货币单位:元)				
项目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增减额	增减率
预付款项	766,986,438.51	572,726,892.86	194,259,545.65	33.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157,183.68	8,066,705.69	5,090,477.99	63.10%
预收款项	1,375,904,770.83	802,025,396.60	573,879,374.23	71.55%

利润表项目增减变动(货币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增减额	增减率
营业收入	8,857,146,414.61	6,469,195,437.65	2,387,950,976.96	36.91%
营业成本	8,070,076,923.75	5,955,684,240.04	2,114,392,683.71	35.50%
管理费用	190,115,865.39	120,413,203.91	69,702,661.48	57.89%
财务费用	72,288,862.43	36,395,299.85	35,893,562.58	98.62%
资产减值损失	34,840,388.85	23,881,452.52	10,958,936.33	45.89%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付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1.94亿元，增加幅度为33.92%。原因主要是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材料需求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期末较期初增加509.05万元，增加幅度为63.10%。系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对外投资采用固定回报收益不参与经营而从长期股权投资科目中转入所致。

预收款项期末较期初增加5.74亿元，增加幅度为71.55%。原因主要是1-9月预收工程款，工程量与甲方结算工作滞后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营业收入本期较上期增加23.88亿元，增加幅度为36.91%，原因主要是本期末数据系合并了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市政集团）的利润表而上期数未合并所致，本期市政集团营业收入14.20亿元，另外，公司房建业务结算量平稳增长。

营业成本本期较上期增加21.14亿元，增加幅度为35.50%，原因主要是本期末数据系合并了市政集团的利润表而上期数未合并所致，本期市政集团营业成本12.54亿元。

管理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6970.27万元，增加幅度为57.89%，原因主要是本期末数据系合并了市政集团的利润表而上期数未合并所致，本期宁波市政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费用4834.36万元。

财务费用本期较上期增加3589.36万元，增加幅度为98.62%，原因主要是本期末数据系合并了市政集团的利润表而上期数未合并所致，本期市政集团财务费用2622.71万元，另外公司借款比余额比上期增加也是重要原因。

资产减值损失本期较上期增加1095.89万元，增加幅度为45.89%，原因主要是本期末单项计提的应收款坏账增加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1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本公司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于 2011 年 2月 24 日就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拖欠工程款事项向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支付逾期工程款及逾期利息，2011年7月28日，法院判决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逾期利息45,517,598.82元，并承担判决日后逾期还款相应的利息。一审判决后宁波艾迪姆斯运动用品有限公司未提起上诉，判决生效，该诉讼事项目前处于执行阶段。

2、本公司与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产生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因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未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本公司向吉林省白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吉林白山和丰置业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款及违约金 47,513,372.50 元。二审期间，双方达成和解，和丰置业于2013年8月出具了《承诺书》，承诺于2013年底（春节前）结清所欠本公司工程款。

3、本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递交了《民事起诉状》，请求判令宁波和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支付公司承建的"和邦2号"项目工程款及利息113,307,932元。浙江省高级人民法院指定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此案。经公司申请，杭州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和邦集团113,307,932元银行存款或扣押其相应价值财产。和邦集团于2013年5月以公司"向反诉原告索取35,000,000元分包工程配合费"为由，反诉公司赔偿其经济损失35,000,000元，并要求保全财产35,000,000元。2013年7月，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公司35,000,000元银行存款，目前本案处于一审阶段。

4、浙江岚盾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向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起诉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支付其华为杭州二期生产基地一标段货款及利息6,721,134.67元，二标段货款及利息5,843,603.38元。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以涉案合同当事方是本公司为由，将本公司追加为该案件第三人。杭州市滨江区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支付浙江岚盾混凝土工程有限公司货款和相关逾期利息，对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将本公司追加为第三人的法律诉求不予支持。2013年7月新昌营造建筑有限公司提起上诉，本案目前处于二审阶段。

3.2.2 重要合同

公司三季度签订的较大工程合同如下：

1、公司与扬州京华城中城生活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房产四期Ⅰ标总包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6416万元。2、公司与宁海宁兴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宁兴尚城住宅项目（御华府－Ⅱ标段）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3052万元。

3、公司与宁波南南置业有限公司签订了镇海大道北侧1号地块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31000万元。

4、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余姚市滨海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滨海新城滨海大道一期建设工程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4151万元。

5、公司子公司宁波市政工程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宁波恒一广场开发有限公司签订了宁波恒一广场项目合同，合同金额为人民币26801万元。

3.3 公司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资产重组盈利预测及补偿承诺。公司资产重组对方市政集团原有股东宁波同创投资有限公司、宁波海曙中亘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中嘉基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浩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威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吉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杰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崎投资咨询有限公司、宁波海曙景腾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简称"同创投资等市政集团原有股东"）承诺市政集团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度实现的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4436.00万元、4437.00万元、4905.00万元。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2、资产重组股份锁定承诺。同创投资承诺如下：（1）、本公司持有的市政集团2,126.648万股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超过12个月，本公司以该部分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自取得之日起12个月内将不予转让。（2）、本公司以上述股份以外的其余3,190.50万股股份（以下称"其余股份"）认购宁波建工股份时，如持续拥有其余股份权益的时间已超过12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称"锁定期"），本公司将不转让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锁定期满后至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转让的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不超过本次认购的宁波建工全部股份的17%。如持续拥有其余股份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予转让以其余股份认购的宁波建工股份。

除同创投资以外的其他九家市政集团原有股东承诺如下："如本公司取得宁波建工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用于认购股份的市政集团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已超过12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12个月内（以下称"锁定期"），本公司将不予转让该等股份；锁定期满后至利润补偿义务履行完毕前，本公司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次取得的宁波建工股份的57%。如本公司取得宁波建工本次发行的股份时对用于认购股份的市政集团股份持续拥有权益的时间不足12个月，则自取得宁波建工股份之日起36个月内，本公司将不予转让该等股份。" 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3、资产重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同创投资等市政集团原有股东公司承诺："本公司承诺，发行股份完成后本公司持有宁波建工股份期间，本公司及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将不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合经营）从事、参与或协助他人从事任何与宁波建工及其子公司（包括市政集团）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经营活动，也不直接或间接投资任何与宁波建工及其子公司（包括市政集团）届时正在从事的业务有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竞争实体。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宁波建工造成任何损失，本公司将承担赔偿责任。"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4、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股份限售承诺：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前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股东和公司董监高人员承诺：自本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本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5、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解决同业竞争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公司股东华茂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宁波环球宇斯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浙江恒河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不与公司进行任何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6、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解决关联交易承诺。公司控股股东浙江广天日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尽可能减少与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不要求公司提供优于任何第三者的条件。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今后将不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任何方式占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金。报告期内，上述承诺正常履行。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因公司兼并重组宁波市政集团，市政集团利润表本年度纳入合并报表范围；以及公司本身业绩增长，预计公司2013年度累计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增长60%—90%。

宁波建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文卫

2013年10月28日